

深圳市标准化协会

深标协〔2024〕44号

关于批准《临床全外显子组测序性能确认及室内质控规程》等2项团体标准发布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和《深圳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，由北京协和医院、浙江省人民医院牵头，联合大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（集团）、吉林大学第一医院、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、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、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、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华大医学检验实验室、安诺优达基因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、北京贝瑞和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、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制订，深圳市标准化协会归口的团体标准《临床全外显子组测序性能确认及室内质控规程》；以及由武汉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牵头，联合深圳华大医学检验实验室、深圳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技术创新研究院、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、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、浙江省人民医院、中国福利会国际和平妇幼保健院、

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、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、武汉大学中南医院、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、武汉市中心医院、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福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制订，深圳市标准化协会归口的团体标准《携带者筛查基因检测的性能确认方法》经深圳市标准化协会审查通过，现予以发布。

附件：团体标准名单

深圳市标准化协会
2024年11月26日

附件

团体标准名单

序号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牵头单位	实施时间
1	T/SZAS 90—2024	临床全外显子 组测序性能确 认及室内质控 规程	北京协和医 院	2024年12 月5日
2	T/SZAS 91—2024	携带者筛查基 因检测的性能 确认方法	武汉华大医 学检验所有 限公司	2024年12 月5日